

第十二次工程例会会议纪要

编号: GFDZJBM09-31-12

签发: 

工程名称: 广平县永盛光伏能源有限公司双李家具 5.9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会议地点	施工现场会议室	会议时间	2017年5月31日
会议主持人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: 唐龙飞		
会议主题: 关于施工进度, 质量及材料到货情况等相关事宜。			
上次会议问题落实情况: 组件到货迟滞。			
本次会议内容: 一、施工方(五洋电力)汪经理: 1、双李组件 31 日发货一车, 6 月 1 日发货两车, 格士高组件计划 6 月 15 日组件全部进场。 2、双李最后一批电缆 6 月 1 日到货, 格士高电缆预计 6 月 5 号发完。 4、双李箱变在电缆全部敷设之前到货, 预计 6 月 5 号之前到。 5、格士高箱变 6 月 7 号到货, 电缆 6 月 12 号全部发完。 二、施工方(双李)王工: 1、双李桥架 6 月 1 日发货, 接地扁铁全部到位。 三、施工方(格士高)张工: 1、格士高桥架进场时间待定, 接地扁铁全部到位。 四、施工方(五洋电力)夏工: 1、我方在施工过程中定当重视进度、质量等相关事宜。 2、质量加大管控力度, 关于夹具等施工质量缺陷, 一经发现, 每点处以 500-1000 元罚款处理。 五、施工方(五洋电力)徐工: 1、双李、格士高箱变基础已完成, 现已处于养护阶段。 六、监理周工: 1、要求五洋电力格士高电缆沟开挖, 现场施工负责人必须旁站, 所有主干道路做好标示牌。 2、道路开挖须做好临时车辆过路问题, 需保证厂区内交通畅通。 3、小部件材料人工吊运, 临边人员需做好安全防护。 七、监理唐工: 1、要求五洋电力及时上报材料到货情况及材料发货计划。 2、格士高电缆沟因地下情况不明, 建议采用人工开挖。			

- 3、要求五洋电力及时上报周、月报等施工资料。
- 4、要求五洋电力做好施工安全，技术交底工作，箱变等设备进场如存在延期现象，将处以罚款 500 元处理。
- 5、格上高项目现场夹具安装如仍存在螺栓松动等现象，每点处以罚款 500 元处理。
- 6、施工现场禁止吸烟，作业期间禁止酗酒。



主送单位	五洋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	
抄送单位	广平县永盛光伏能源有限公司		
发文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发文时间	2017年5月31日

注 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，经总监理工程师 签发后下发

